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3月1日以电话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于2016年3月4日上午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陈玉忠董事长主持。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受让无锡红旗船厂有限公司45%的股权》的议案。

同意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规定的受让方式及挂牌公告相关约定，参与无锡红旗船厂有限公司45%股权的受让摘牌竞标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股权受让项目的相关事宜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签署相关法律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7日